

证券代码：832472

证券简称：裕丰食品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共 18,03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15%。

二、否决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否决《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商业银行融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周转、补充企业流动资金的需要，谋求更大发展，公司拟向银行进行融资贷款，申请流动资金借款规模总额不超过 2,500 万元人民币（具体授信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与银行签订的借款抵押合同约定为准），因借款的需要，公司董事长李淦基先生、董事巫德芬女士（李淦基与巫德芬系夫妻关系）同意无偿为公司向商业银行融资贷款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及房产抵押等形式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该担保行为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反对股数 5,03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持有效表决股之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回避股数 13,000,000 股。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公司关联股东裕丰食品公司需回避表决。

三、否决议案原因

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讨论审议，未就议案达成一致意见。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况，对公司向商业银行融资贷款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备查文件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